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3

##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拟回购股份中未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部分变更用途，用作上市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了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以自有和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并于2018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之报告书》，回购方案如下：在2018年8月23日前，以资金总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0元/股，回购的股份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因2018年5月17日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92元/股。上述回购方案已分别经公司2018年2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2018年2月2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已累计回购股份4,021,2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12%，支付的总金额为49,900,021.70元（含交易费用）。在上述回购方案框架内，公司目前仍在实施回购操作。若以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均价13元/股计算，公司预计可回购15,384,6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2%。

按照原回购方案，上述已/拟回购股份均应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现考虑如下因素，拟变更部分已/拟回购股份的用途，自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变更为用于核心管理团队及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

公司现阶段实施“军工+化工”双主业战略。在收购部分军工资产后，公司聘任了一批在军工行业有着丰富经验的核心管理人员，与原有化工管理团队一道，通力合作，更好地发挥公司各项资产的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为了让公司管理团队及业务骨干共同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共同承担经营风险，加强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留住人才、激励人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对上述已/拟购股份中未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部分变更用途，用作上市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

综上所述，公司拟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预计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不超过4,342,500股，变更剩余部分股份的用途，作为上市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若以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均价13元/股计算，公司预计可回购15,384,615股，其中不超过4,342,500股用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剩余股份用作股权激励。除此以外，回购方案中其他要求均不作变更。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